

共青团东北林业大学委员会文件

东林团发〔2020〕4号

关于评选 2019 年度“五四红旗团委 (团总支)”“青年五四奖章”等奖项的通知

各学院团委（团总支）：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认真落实学校第十三次党代会、第十三次团代会精神，集中展示全校广大团员青年理想远大、信念坚定、开拓进取的精神风貌，挖掘和选树过去一年在各方面表现突出的先进团组织和青年典型，表彰在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的人民战争、总体战、阻击战中，响应号召发挥作用的基层团组织、团员、团干部，引导和激励全校青年拼搏奋斗、成长成才，校团委决定集中开展 2019 年度“五四红旗团委（团总支）”“红旗团支部”“先进团支部”“青年五四奖章”“优秀团员”“模范团干部”“十

佳大学生”等评选活动，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五四红旗团委（团总支）

（一）申报条件

1. **政治建设好。**组织团员青年认真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认真贯彻落实学校第十三次党代会、第十三次团代会精神，牢固树立“四个意识”，自觉践行“两个维护”，加强对团员的理想信念教育和思想引领，引导团员坚定“四个自信”。

2. **组织基础好。**积极宣传党的主张，坚决贯彻党的决定，有效履行引领凝聚青年、组织动员青年、联系服务青年的基本职责。组织设置规范，工作制度健全。规范开展团员教育、管理、监督，认真做好发展团员、“三会两制一课”、团费收缴等工作。所属团组织均已录入“智慧团建”系统。认真贯彻执行党组织、上级团组织关于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的工作部署，科学有序组织团员青年参与防控工作，认真落实完成校团委的各项抗疫活动安排，发挥组织体系优势，组织宣传到位、团员参与广泛、工作成效显著，为疫情防控作出积极贡献。

3. **工作效果好。**坚持政治性、先进性、群众性，扎实开展团的工作和活动，团员参与踊跃，出色完成校团委的各项工作部署与安排，工作具有鲜明特色，在团员青年中有较大影响。坚持以推进“树人工程”为主线，积极落实改革攻坚有关要求，紧紧围绕上级团组织工作要点，努力构建学生成长服务体系，育人成果不断涌现，工作品牌不断彰显。

4. **团员青年反响好。**在团员中具有较强的吸引力和凝聚力，

团员青年充分发挥模范带头作用，团学工作在学校具有较好影响。

5. 积极组织团员青年参加“青年大学习”网上主题团课学习，上一年度团员参与率居于基层学院团委（团总支）前列。

（二）评选流程

1. 填写自评表格。各学院团委（团总支）按照《东北林业大学 2019 年度“五四红旗团委（团总支）”评比自查评分表》（附件 1），对本学院团的工作进行全面自检，整理相关佐证材料，由院级团委留存备查。

2. 撰写总结材料。在自检的基础上，进行总结，形成有特色的申报事迹材料，原则上不超过 3000 字。

3. 工作基础数据。校团委将对各学院团委（团总支）近一年来在青年大学习、组织建设、社会实践、科技创新、校园文化建设等方面的工作数据进行梳理，结合日常数据报送、会议签到等工作效率情况，整理形成工作基础数据汇总。

4. 开展“述团建”评审汇报会。各学院团委（团总支）按照抽签顺序依次参加评审汇报，要求由院级团委书记做工作总结汇报，多媒体形式不限。评审汇报会的具体时间和形式另行通知。

（三）评选名额

校团委将评选“五四红旗团委（团总支）标兵”2 个，“五四红旗团委（团总支）”6 个。其中“五四红旗团委（团总支）标兵”要求曾获评 2018 年度“五四红旗团委标兵”或“五四红旗团委”。

二、青年五四奖章

详见附件 2。

三、红旗团支部、先进团支部、优秀团员、模范团干部

（一）申报条件

红旗团支部、先进团支部、优秀团员、模范团干部评选参照《学生手册》（2019 版）中相关条例规定的条件进行申报、推荐。

将注重考察申报集体和个人参与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的经历与现实表现。着重表彰在新冠肺炎疫情防控中，坚决服从学校分配的工作任务，响应团组织号召，踊跃参与、勇当先锋，在志愿服务、突击攻坚、社区报到、关爱服务、防疫宣传等工作中发挥先锋作用，表现优异，产生积极影响的集体和个人。参与疫情防控志愿服务的经历与现实表现，需提供相关服务佐证资料，或工作照片、宣传报道情况等。

（二）评选流程

1. 自主报名。凡符合条件的集体、个人均可向所在学院团委（团总支）提交相应的申报表（附件 5、6、7）。

2. 开展团员评议。本次评选参照 2019 年度团员评议结果，民主评议结果为“优秀”者方可申报优秀团员、模范团干部。

3. 院级团委（团总支）审核。各学院团委（团总支）根据申报情况，对报名集体、个人的基本条件进行逐一审查后，按照规定比例进行推荐。

4. 校级审查和评审。校团委将对拟推荐人员进行复核，并由评优工作领导小组确定最终评选结果。

（三）其他事项

1.“红旗团支部”“先进团支部”的评选要注重突出支部组织建设和活力提升的经验总结，特别是“青年大学习”“三会两制一课”等有关工作情况。

2.“优秀团员”“模范团干部”评选名额将各单独设立 20 名，表彰在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的各方面工作中具有优秀事迹、发挥榜样作用、产生广泛影响的团员、团干部，可按照“破格”条件参与评选，不占用本学院名额，每院限报 2 名。申报人需经“东林团委”微信公众号进行防疫志愿服务时长认证，并提供相关服务证明，或工作照片、宣传报道情况等。

3.增设“模范团干部”（专挂兼职团干部专项）。评选对象为具有东北林业大学教师身份的专职、挂职、兼职团干部。要求评选对象理想信念坚定、工作能力过硬、工作作风优良，上年度本人或负责岗位的集体曾获校级及以上表彰或奖励。采取个人报名、组织推荐的办法。各学院团委（团总支）可推荐候选人 1 名，将申报表（附件 8）、事迹材料上报校团委。根据各单位上报的推荐材料，经过本次评选领导小组的综合评审，产生“模范团干部”（专挂兼职团干部专项）5 名。

四、十佳大学生

（一）评选范围

在校博士生、硕士生、本科生。

（二）评选条件

1. 热爱祖国，拥护党的领导，认真学习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和科学发展观，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理想信念坚定，思

想品德优良。

2. 积极响应学校和团组织号召，参与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各类各项志愿服务工作。

3. 勤奋学习、努力掌握科学文化知识，加权平均成绩 85 分以上（含 85 分）。各学期操行评等均为优秀。

4. 积极参加科技创新、社会实践、志愿服务、卫生劳动、校园文化活动，事迹突出，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获得校级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优秀团员、模范团干部或社会实践积极分子等荣誉称号累计不少于 3 次。

5. 热爱体育运动，在校期间体育成绩在 75 分以上（含 75 分）。

6. 事迹尤为突出，在校内外产生良好影响，为学校争得荣誉的学生可破格参评。

（三）评选办法

1. 评选活动采取自下而上，层层评选推荐的办法。

2. 各学院团委（团总支）评选出本院“十佳大学生”候选人 1 名，将申报表（附件 9）、事迹材料上报校团委。

3. 根据各单位上报的推荐材料，经过本次评选领导小组的综合评审，最后评选出东北林业大学第二十五届“十佳大学生”。

五、奖励办法

校团委将专门下发红头文件，对入选本年度“五四红旗团委（团总支）”“青年五四奖章”等奖项的集体和个人进行表彰并颁发奖牌及证书，先进个人的申报登记表将装入个人档案，同时对各学院团委（团总支）成效显著的特色活动、品牌工作予以一定

经费支持。

六、具体要求

1. **高度重视，以评促改。**五四评优工作是推动落实学校共青团改革的重要载体，是提升组织活力、强化服务成效的重要途径，更是引领青年思想、促进青年成长的重要平台。各学院团委（团总支）要高度重视，切实加强组织领导，成立专门的评审小组，严格按照要求程序落实好本次评选推荐工作，以此进一步促进我校共青团改革的不断深入。

2. **深入挖掘，广泛宣传。**各学院团委（团总支）要充分调动各团支部、团干部、全体团员的积极性和创造性，鼓励他们参与到评选活动中来。要以本次评选活动为契机，深入挖掘本院团员的先进典型，利用微信等新媒体平台对先进典型的事迹进行广泛宣传，为广大青年学生树立榜样，激励广大青年学生全面成长成才。

3. **实事求是，审核把关。**由于当前疫情防控和尚未开学的特殊形势，各项申报材料均收取电子版，由各学院团委（团总支）采取网络审查的方式进行审核，再按照申报分配名额组织推荐申报。正式申报前要对拟推荐人选（集体）通过学院团属新媒体平台面向全院团员进行公示。各学院团委（团总支）书记是申报工作第一责任人，要切实组织好对申报人选和集体的资格条件、申报材料、佐证材料逐一审核把关，尤其是申报条件中涉及成绩、排名、奖惩内容的，均需相关提供佐证材料电子版，做到实事求是、严格审核、接受监督。校团委将对各学院申报材料进行复审，重点审核申报条件不符、成绩或排名有误、奖惩信息不实等情况，

如出现超过 3% 的集体或个人申报材料有误，以及在校级公示环节出现超过 3% 的集体或个人有异议反馈，将把该学院全部申报材料直接退回重新审核，并取消该学院该奖项当年及今后的相关申报名额。

4. 提高效率，保质保量。各奖项的申报材料包括申报表、事迹材料、汇总表（附件 10、11、12），以及需要的成绩、获奖等相关佐证材料。各学院按照申报材料清单（附件 13），于 4 月 8 日 17 时前上报，除汇总表、学院公示情况说明需学院团委（团总支）书记签字、报送盖章纸质版至校团委（行政楼 0113 室），其他所有材料只需报送电子版，发送至邮箱 nefugqt@nefu.edu.cn，逾期无故不报送材料者按自动放弃申报处理。申报“五四红旗团委（团总支）”还需提交 H5 多媒体链接（具体要求见附件 14）、2019 年度工作简介（200 字以内）电子版 1 份，4 月 17 日前报送至校团委邮箱。“优秀团员”“模范团干部”申报表纸质版一式两份，开学后提交，提交时间和方式另行通知。

5. 各奖项的评选表彰均实行团费一票否决制。“五四红旗团委（团总支）”评选将把“青年大学习”团员参与率作为重点考察指标。

如有未尽事宜，可与校团委联系，联系人：孟楠，联系电话：82191800；电子邮箱：nefugqt@nefu.edu.cn。

附件：1. 2019 年度“五四红旗团委（团总支）”评比自查评分表

2. 东北林业大学“青年五四奖章”评选表彰办法
3. 2019 年度“青年五四奖章”候选人申报表
4. 2019 年度“青年五四奖章” 候选集体申报表
5. 2019 年度五四评优先进个人申报表
6. 2019 年度“先进团支部”申报表
7. 2019 年度“红旗团支部”申报表
8. 2019 年度“模范团干部”（专挂兼职团干部专项）申报表
9. 2019 年度“十佳大学生”申报表
10. 各学院优秀团员、模范团干部申报汇总表
11. 各学院先进团支部、红旗团支部申报汇总表
12. 各学院“模范团干部”（专挂兼职团干部专项）申报汇总表
13. 申报所需提交材料清单
14. “五四红旗团委（团总支）”评选 H5 制作具体要求

二〇二〇年三月二十五日



抄送：学校领导，团省委学校部，学校党委各部门，教务处，
工会。

共青团东北林业大学委员会

2020 年 3 月 25 日

附件 1:

东北林业大学 2019 年度“五四红旗团委（团总支）”评比自查评分表

团委（团总支）全称_____ 自评总分_____ 团支部数_____ 团员数_____

2019 年发展团员数_____ 2019 年推荐优秀团员作为入党积极分子、发展对象人数_____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自评分数	佐证材料	评分标准		
01	党政重视 (9 分)	1-1	团委向党委汇报工作，党委召开专题会议研究共青团工作	5 分	汇报内容、党委领导意见以及专题会议召开情况	汇报工作次数 3 次以上，召开专题会议 2 次（5 分）	汇报工作次数 2 次，召开专题会议 1 次（3 分）	汇报工作次数 1 次或召开会议 1 次（2 分）；从未汇报过工作，也为召开会议（0 分）
		1-2	党政主要领导出席团的会议或活动	4 分	会议或活动名称、照片	党政领导多次出席会议（4 分）	党政领导出席会议 1 次（2 分）	党政领导未曾出席会议（0 分）
02	思想教育 (9 分)	2-1	利用重要纪念日及其他重要节日开展理论学习活动	2 分	学习活动新闻、总结和照片	经常开展理论学习活动，效果非常好（2 分）	偶尔开展理论学习活动，效果好（1 分）	很少开展理论学习活动，效果一般（0 分）
		2-2	新媒体、宣传阵地建设情况	2 分	团刊、报纸、微信、微博等阵地数量、名称以及建设情况	阵地建设富有成效，能及时更新，利用率非常高（2 分）	阵地建设有一定成效，基本能及时更新，利用率较高（1 分）	阵地建设成效一般，偶尔进行更新，利用率一般（0 分）

		2-3	国家级、省级媒体对团员先进个人、集体的事迹报道情况	2分		报道截图、照片、链接等	受媒体报道个人或集体数量多，频率高（2分）	受媒体报道个人或集体数量较多，频率较高（1分）	各院先进个人、集体未曾受到媒体报道（0分）
		2-4	主题团日活动的开展情况	1分		活动效果和照片	按要求扎实开展团日活动，效果非常好（1分）	按要求开展团日活动，效果好（0.5分）	几乎不开展（0分）
		2-5	“青年大学习”参与情况和效果	2分		平均参与率，团员青年积极性和学习效果	平均参与率80%以上，团员青年积极参与互动，分享学习收获（2分）	平均参与率65%以上，部分团员学生收获较多（1分）	平均参与率低于60%，学生积极性较差（0分）
03	组织建设（8分）	3-1	团支部“三会两制一课”等建设	3分		以团支部“三会两制一课”、团员推优工作等建设有关数据和做法为依据	支部充满活力，活动丰富多彩，干部配备齐全，认真落实“三会两制一课”制度（3分）	支部活动较丰富，干部配备较齐全，基本能够执行“三会两制一课”制度（2分）	支部活力不足，活动开展情况一般，干部不齐，制度执行较差（0分）
		3-2	各院开展团校或青马班情况	2分		活动开展中的具体做法和数据、照片	按时开展团校等培训活动效果良好（2分）	开展培训活动效果较好（1分）	不开展团校等培训活动（0分）
		3-3	团员发展、教育、管理等情况	3分		发展团员、“推优”入党等工作数据和做法	发展团员、“推优”入党规范进行，符合程序规定，资料齐全（3分）	发展团员、“推优”入党能正常开展，基本符合程序，资料基本齐全（2分）	基本不发展团员，“推优”入党不规范（0分）

04	社会实践 活动 (7分)	4-1	寒假社会实践开展情况	2分		以寒假社会实践学校表彰文件为主要评审依据,关注书面总结材料、学生参与情况、学校表彰情况、各院组织情况以及社会影响力等	完成各项实践任务,学生参与积极性高,组织到位,总结全面,具有良好的社会影响力(2分)	基本完成各项实践任务,学生参与积极性较高,组织有序,总结较全面,具有一定的社会影响力(1分)	未能完成实践任务,学生参与积极性一般,组织、总结等工作效果一般,社会影响力一般(0分)
		4-2	暑期社会实践开展情况	3分		以暑假社会实践学校表彰文件和社会实践数量及质量为主要评审依据,关注组织准备工作、受表彰情况、书面总结材料、新闻数量、社会影响力等	获得校级以上优秀团队、优秀组织单位等荣誉称号,具有良好的社会影响力(3分)	获得校级以上优秀团队或优秀组织单位等荣誉称号,总结较全面,具有一定的社会影响力(2分)	基本完成实践任务,学生参与积极性一般,组织、总结等工作效果一般,社会影响力一般(1分)
		4-3	日常社会实践开展情况	1分		以日常开展社会实践情况为主要评审依据,关注新闻数量、书面总结材料、工作创新性、社会影响力、获奖情况等	积极组织开展日常社会实践活动,书面总结材料全面,工作创新性强,社会影响力大(1分)	组织开展日常社会实践活动,书面总结材料较全面,工作创新性一般,社会影响力一般(0.5分)	几乎不开展(0分)
		4-4	社会实践基地建设情况	1分		社会实践基地数量、名称及地点	社会实践基地建设成果丰富,合作密切(1分)	社会实践基地建设成果较丰富,合作较密切(0.5分)	社会实践基地建设成果一般(0分)

05	创业 创新 活动 (7分)	5-1	“挑战杯”等创新创业类竞赛、学科竞赛参与和获奖情况	3分		以活动的表彰文件和新闻报道为依据	学生参与度高,获省级以上奖励人次多(3分)	学生参与度较高,获得校级以上奖励人次较多(2分)	学生参与度一般,获奖人次较少(1分)
		5-2	日常创业创新类活动开展情况	2分		以活动报道、图片以及对学校有关活动的参与情况为主要依据	日常创业创新类活动开展多,创业创新氛围良好(2分)	日常创业创新类活动开展较多,创业创新氛围较好(1分)	日常创业创新类活动开展较少,创业创新氛围一般(0分)
		5-3	各院指导情况	2分		以讲座,培训等形式对包括创业规划、研究方向、自我定位等内容的指导情况	主动鼓励、指导学生参加创业创新类竞赛,指导效果显著(2分)	按要求鼓励、指导学生参加创业创新类竞赛,指导效果较好(1分)	学生参与情况一般,指导效果一般(0分)
06	校园 文化 活动 (8分)	6-1	科技文化艺术等重要活动	2分		科技文化艺术等重要活动的承办和参与情况	主动承办活动,学生参与热情高(2分)	按要求承办活动,学生参与热情较高(1分)	很少承办活动,学生参与热情一般(0分)
		6-2	促进学风建设类活动开展情况	3分		以活动的总结或新闻报道为依据	经常性开展学风建设类活动,效果显著(3分)	按要求开展学风建设类活动,效果较好(2分)	很少开展学风建设类活动,效果一般(1分)
		6-3	特色文化活动的开展情况	3分		结合本院特色开展的校园文化活动,以活动效果为依据	特色文化活动生动有趣,品牌和亮点多(3分)	特色文化活动相对生动有趣,品牌和亮点较多(2分)	特色文化活动较少,品牌和亮点相对缺乏(1分)
07	志愿 服务 活动 (7分)	7-1	志愿者管理工作	1分		志愿者数量,以及黑龙江省志愿服务管理系统注册情况统计	志愿者数量占本院人数比例高于学校平均水平,注册情况良好(1分)	志愿者数量占本院人数比例低于学校平均水平,注册情况较好(0.5分)	志愿者数量一般,注册情况一般(0分)

		7-2	日常志愿服务开展情况	3分		以服务时间、效果以及新闻媒体的报道情况为依据	持续开展志愿服务活动，形成长效机制，具有良好的社会反响（3分）	经常开展志愿服务活动，成效明显，具有一定的社会影响力（2分）	按要求开展有关活动，社会影响力一般（1分）
		7-3	大型赛事赛会志愿服务	2分		哈洽会等赛事赛会志愿者参与及表现情况	积极推荐人选，学生素质高，表现好（2分）	按要求推荐人选，学生素质较高，表现较好（1分）	无人参与大型赛事赛会志愿服务活动（0分）
		7-4	研究生支教团参与情况	1分		以推荐人选数量及入选数量为依据	积极推荐人选，学生素质高，表现好（1分）	按要求推荐人选，学生素质较高，表现较好（0.5分）	推荐人选较少，素质一般（0分）
08	学团指导工作（9分）	8-1	服务维权	3分		以学生组织意见收集、解决的情况及本院学生维权意识的提高为依据	定期收集整理学生意见，努力与有关部门联系，学生维权意识显著增强（3分）	按时收集整理学生意见，与有关部门有一定联系，学生维权意识增强（2分）	偶尔收集整理学生意见，尝试与有关部门联系，学生维权意识有所增强（1分）
		8-2	学生会指导	3分		以优秀分会评选结果为依据，主要关注学生会“自我管理、自我教育、自我服务”作用的发挥情况	获得“优秀分会”荣誉称号，学生会主动开展工作，作用发挥明显（3分）	未获“优秀分会”荣誉称号，但学生会按要求开展工作，发挥一定作用（2分）	未获“优秀分会”荣誉称号，发挥作用一般（1分）
		8-3	社团指导	3分		指导学生社团数量，以及取得的成效	指导多个学生社团，社团活力充足，活动效果良好（3分）	指导的学生社团具备一定活力，活动效果较好（2分）	指导的学生社团缺少活力，活动效果一般（1分）

09	大学生 “三走” 活动 (8分)	9-1	学校“三走”体育锻炼活动参与情况	3分		采取的鼓励措施、参与活动的比例以及优秀组织奖获得情况	充分调动大学生积极性, 组织学生参与各项体育锻炼活动(3分)	措施有限, 学生能够完成基本参与任务(2分)	没有鼓励措施, 学生参与情况一般(1分)
		9-2	“三走”体育锻炼活动设计开展情况	3分		“三走”活动新闻稿, 学生参与数据等	活动丰富多彩、形式多样, 对学校活动起到补充作用(3分)	能够按计划开展一定活动, 基本能够满足学生需求(2分)	偶尔开展“三走”活动(1分)
		9-3	活动成果	2分		学生参与各项活动的获奖情况, 优秀典型的事迹等	活动成果显著, 典型频频涌现, 学生体质显著提升(2分)	活动成果相对明显, 涌现出个别典型, 学生体质有一定提升(1分)	活动成效一般, 没有学生典型, 学生体质提升不明显(0分)
10	理论研究 (8分)	10-1	促进团委工作实效性、促进团干部成长等方面的理论研究	8分		研究主题及研究成果	研究主题的时代性、创新性和实用性突出, 发表情况良好(7-8分)	研究主题具有一定的时代性、创新性和实用性, 发表情况较好(5-6分)	研究主题的时代性、创新性和实用性一般, 未发表(1-4分)
11	特色工作 (10分)	11-1	就思想引领、素质拓展、组织提升等方面开展的特色活动	10分		本院特色工作名称及成效	工作特色鲜明, 措施扎实有效, 推进科学合理, 形成本院独特的品牌和亮点(8-10分)	工作特色较鲜明, 效果较为显著, 基本形成品牌和亮点(5-7分)	工作特色不够鲜明, 效果一般(1-4分)
12	抗疫工作 (10分)	12-1	组织团员青年参与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情况	10分		本院抗疫工作情况及成效	发挥组织体系优势, 组织宣传到位、团员参与广泛, 工作成效显著,(8-10分)	工作成效较显著, 组织宣传比较到位、团员参与广泛(5-7分)	工作成效不够显著, 组织宣传不到位、效果一般(1-4分)

附件 2:

东北林业大学“青年五四奖章”评选表彰办法

东北林业大学“青年五四奖章”是由共青团东北林业大学委员会评选的授予青年典型和集体的最高荣誉，旨在树立政治进步、品德高尚、贡献突出的优秀青年典型，集中展示当代青年的精神品格和价值追求。

一、评选名额

东北林业大学“青年五四奖章”每年评选 4 名，其中青年教师个人（集体）2 名，在校学生个人（集体）2 名。

二、评选对象

（一）东北林业大学“青年五四奖章”

14 至 40 周岁，在东北林业大学学习工作的中国青年（特别优秀的可放宽至 45 周岁）。

（二）东北林业大学“青年五四奖章集体”

集体成员以在东北林业大学学习工作的中国青年为主体，14 至 40 周岁青年占集体总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60%。

三、评选条件

（一）东北林业大学“青年五四奖章”

1. 评选对象为青年教师者应符合下列条件：

（1）热爱祖国，热爱人民，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坚持党的基本路线和各项方针政策，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行动指南，遵守各项法律法规，是广大青年追求政治进步的楷模；

(2) 踊跃投身学校改革发展工作,积极关心学生成长成才,具有强烈的事业心和责任感,在本职岗位上业绩突出,在我校青年中有一定影响,具有较高的威信,是广大青年建功成才的典范;

(3) 积极服务社会,具有良好的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和家庭美德,是广大青年精神文明的榜样;

(4) 曾获校级及以上表彰或奖励;

(5) 在岗工作时间一年以上(含一年)。

2. 评选对象为在校学生者应符合下列条件:

(1) 热爱祖国,热爱人民,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坚持党的基本路线和各项方针政策,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行动指南,遵守各项法律法规,是广大青年追求政治进步的楷模;

(2) 各学期专业学习成绩均居同年级、同专业前列;

(3) 关心集体,乐于奉献,积极参加各种社会工作,表现突出,并获得校、院和社会的广泛认可;

(4) 在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活动、校园文化活动、志愿服务活动或社会实践活动中表现突出,曾获得过校级以上(含校级)奖励。

(二) 东北林业大学“青年五四奖章集体”

申报集体应在推动学校建设发展,在科技创新、社会服务、公益事业、对外交流等领域具有突出事迹、广泛影响、典型示范作用,或在突发事件和具有广泛社会影响的重大事件中做出特殊贡献,取得突出业绩。

四、组织机构

评选活动由校团委主办，成立由主办单位和相关职能部门、部分专家组成的评选委员会，负责评选工作。评委会下设办公室（设在校团委），具体负责评选活动的组织实施。

五、工作程序

1. 推荐、申报：各学院团委（团总支）对照评选条件，推荐1名学生或教职工或1个集体作为东北林业大学“青年五四奖章”候选人或候选集体（以一线教师为主）。候选人需填写《2019年度“青年五四奖章”候选人申报表》（附件3），候选集体需填写《2019年度“青年五四奖章”候选集体申报表》（附件4），经所在单位党组织签署意见同意后，连同事迹材料，于4月8日前报校团委。

2. 审查、初评：校团委对照评选条件，汇总分析申报候选人材料，进行严格的资格审查。

3. 考察、终评：评委会召开终评工作会议，兼顾评选类别，对正式候选人进行无记名投票，产生东北林业大学“青年五四奖章”。

4. 公示、表彰：在校内主要媒体公示终评结果，由校团委发文表彰，颁发奖章和证书。通过校内外媒体广泛宣传获奖人先进事迹。

六、其他

1. 在新冠肺炎疫情防控中，或在其它突发事件和具有广泛社会影响的重大事件中作出特殊贡献的青年和青年集体，经学校团委研究后可直接授予东北林业大学“青年五四奖章”或东北林

业大学“青年五四奖章（集体）”。

2. 东北林业大学“青年五四奖章”获得者如违反校规校纪、犯严重错误或触犯法律，一经查实，学校将撤销其荣誉称号，收回奖章和证书。

3. 本办法自下发之日起试行，由校团委负责解释。

附件 3:

2019 年度“青年五四奖章”候选人申报表

☐教师 ☐学生

姓 名		性 别		出生年月		照 片
籍 贯		民 族		参加工作时间		
政治面貌		文化程度		职 称		
工作单位及职务						
办公电话		手机		Email		
学 习 和 工 作 简 历						
曾 获 主 要 奖 励						

主 要 事 迹	
所在单位 团组织 意见	负责人签字： (盖 章) 年 月 日
所在单位 党组织 意见	负责人签字： (盖 章) 年 月 日
校团委 意见	负责人签字： (盖 章) 年 月 日

注：主要事迹可另附页。

附件 4:

2019 年度“青年五四奖章”候选集体申报表

申报集体名称			
集体人数		团员人数	
14 至 40 周岁青年人数		14 至 40 周岁党员人数	
负责人姓名、职务、联系电话			
团组织负责人姓名及联系电话			
主要事迹			

曾获主要奖励	
所在单位 团组织意见	负责人签字： (盖 章) 年 月 日
所在单位 党组织意见	负责人签字： (盖 章) 年 月 日
校团委 意见	负责人签字： (盖 章) 年 月 日

注：主要事迹可另附页。

附件 5:

2019 年度五四评优先进个人申报表

申报荣誉: ☐优秀团员 ☐模范团干部是否为破格: ☐是 ☐否

姓名		性别		民族		政治面貌	
出生年月		入团时间		职务		籍贯	
是否成为注册志愿者		学院、年级、专业、班级					
2019 年度团员教育评议等次			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申报条件							
学 期	智育加权成绩	智育排名/专业人数	综合排名/班级人数	体育成绩	操行评等	有无院级通报批评以上处分	
2018-2019 下 学 期							
2019-2020 上 学 期							
破格条件	(破格申报时填写)						
在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斗争中参与的相关工作							
大学期间获得校级及以上荣誉情况							

主要事迹和经历（可另附页）			
团支部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团组织意见 所在单位	(盖章) 年 月 日
党组织意见 所在单位	(盖章) 年 月 日	校团委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6:

2019 年度“先进团支部”申报表

学 院		团支部名称	
班级人数		团员人数	
党员人数		入党积极分子人数	
团干部 姓名	团支书	组织委员	宣传委员
班级学生智育 加权分数 及格率			
支部成员受表 彰或处分情况			
在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斗争中开展的相关工作			
主 要 工 作 成 绩			
所在单位团组织意见		校团委意见	
(盖 章) 年 月 日		(盖 章) 年 月 日	

附件 7:

2019 年度“红旗团支部”申报表

学 院		团支部名称	
班级人数		团员人数	
党员人数		入党积极分子人数	
团干部 姓名	团支书	组织委员	宣传委员
班级学生智育 加权分数 及格率			
支部成员受表 彰或处分情况			
在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斗争中开展的相关工作			
主 要 工 作 成 绩			
所在单位团组织意见		校团委意见	
(盖 章) 年 月 日		(盖 章) 年 月 日	

附件 8:

2019 年度“模范团干部”（专挂兼职团干部专项）

候选人申报表

☐专职团干部 ☐兼挂职团干部

姓 名		性 别		出生年月		照 片
籍 贯		民 族		担任专挂兼职 团干部年限		
政治面貌		文化程度		职 称		
工作单位及职务						
办公电话		手机		Email		
学 习 和 工 作 简 历						
曾 获 主 要 奖 励						

主要事迹	
所在单位 团组织 意见	负责人签字： (盖 章) 年 月 日
所在单位 党组织 意见	负责人签字： (盖 章) 年 月 日
校团委 意见	负责人签字： (盖 章) 年 月 日

注：主要事迹可另附页。

附件 9:

2019 年度“十佳大学生”申报表

姓名		性别		年龄		政治面貌					照片 (一寸免冠)
所在单位						担任职务					
智育成绩		操行 评等	1	2	3	4	5	6	7		
智育排名/专业人数											
获奖情况											
所在单位 团组织意见	负责人签字: (盖 章) 年 月 日										
所在单位 党组织意见	负责人签字: (盖 章) 年 月 日										
校团委意见	负责人签字: (盖 章) 年 月 日										

附件 10:

学院优秀团员、模范团干部申报汇总表

序号	申请类别	姓名	年龄	性别	民族	专业班级	职务	团员民主 评议等次 或党员入 党时间	加 权 平 均 成 绩		体 育 达 标 成 绩		操 行 评 等		备注
									2018-2019 下学期	2019-2020 上学期	2018-2019 下学期	2019-2020 上学期	2018-2019 下学期	2019-2020 上学期	

团委（团总支）书记签字（加盖公章）：_____

注：如申报“优秀团员、模范团干部”（破格）中的疫情防控先进典型的请在备注栏中说明，每学院限报 2 名。

附件 11:

_____学院先进团支部、红旗团支部申报汇总表

序号	申请类别	团支部名称	班级人数	团员人数	学生党员数	入党积极分子数	团干部姓名			班级学生智育加权分数及格率	支部成员本年度内有无违纪情况
							团支书	组织委员	宣传委员		

团委（团总支）书记签字（加盖公章）：_____

附件 12:

_____学院“模范团干部”（专挂兼职团干部专项）申报汇总表

序号	姓名	性别	民族	出生年月	政治面貌	文化程度	工作单位及职务	主要事迹

团委（团总支）书记签字（加盖公章）：_____

附件 13:

申报所需提交材料清单

一、“五四红旗团委（团总支）”所需提交材料清单

1. 自查评分表电子版 1 份；
2. 申报材料（3000 字以内）电子版 1 份；
3. 相关佐证材料电子版（留存学院备查）；
4. H5 多媒体链接 1 份、学院团委（团总支）2019 年度工作简介（200 字以内）电子版 1 份。（此项材料 4 月 17 日前报送）

二、“青年五四奖章”所需提交材料清单

1. 青年教职工

- （1）1 名申报者 1 个电子文件夹；
- （2）1 份“青年五四奖章”候选人申报表；
- （3）1 份事迹材料（2000 字左右）；
- （4）1 张生活照；
- （5）1 张白底证件照；
- （6）相关佐证材料。

2. 在校学生

- （1）1 名申报者 1 个电子文件夹；
- （2）1 份“青年五四奖章”候选人申报表；
- （3）1 份事迹材料（2000 字左右）；
- （4）1 份成绩排名证明；
- （5）1 张生活照；
- （6）1 张白底证件照；
- （7）相关佐证材料。

3. 集体

- (1) 1 名申报集体 1 个电子文件夹；
- (2) 1 份“青年五四奖章”候选集体申报表；
- (3) 1 份事迹材料（3000 字左右）；
- (4) 2 张集体合影照；
- (5) 相关佐证材料。

三、“红旗团支部”所需提交材料清单

1. “红旗团支部”申报支部电子文件夹要求

- (1) 1 个申报支部 1 个电子文件夹；
- (2) 1 份“红旗团支部”申报表；
- (3) 1 份事迹材料（3000 字左右）；
- (4) 1 份事迹材料查重报告（查重报告附带原文）；
- (5) 团支书、组织委员、宣传委员主修成绩单，或主修成绩单和交流成绩单；
- (6) 团支书、组织委员、宣传委员成绩排名证明；
- (7) 2 张团日活动照片；
- (8) 2 张集体照。

2. 学院“红旗团支部”电子文件夹要求

学院申报汇总表（按年级排序）纸质版、电子版各 1 份。

四、“先进团支部”所需提交材料清单

1. “先进团支部”申报支部电子文件夹要求

- (1) 1 个申报支部 1 个电子文件夹；
- (2) 1 份“先进团支部”申报表；
- (3) 1 份事迹材料（3000 字左右）；

- (4) 1 份事迹材料查重报告（查重报告附带原文）；
- (5) 团支书、组织委员、宣传委员主修成绩单，或主修成绩单和交流成绩单；
- (6) 团支书、组织委员、宣传委员成绩排名证明；
- (7) 1 张团日活动照片；
- (8) 2 张集体照。

2. 学院“先进团支部”电子文件夹要求

学院申报汇总表（按年级排序）纸质版、电子版各 1 份。

五、“优秀团员”所需提交材料清单

1. “优秀团员”申报者电子文件夹要求

- (1) 1 名申报者 1 个文件夹；
- (2) 1 份先进个人申报表；
- (3) 1 份事迹材料（2000 字左右）；
- (4) 1 份事迹材料查重报告（查重报告附带原文）；
- (5) 1 份主修成绩单，或 1 份主修成绩单和 1 份交流成绩单；
- (6) 1 份成绩排名证明；
- (7) 破格申报者相关材料；
- (8) 以疫情防控先进典型破格申报者，还需在“东林团委”微信公众号上进行防疫志愿服务时长认证，并提供相关服务证明，或宣传报道情况，或活动图片 3-5 张。

2. 学院“优秀团员”电子文件夹要求

学院申报汇总表（按年级排序）纸质版、电子版各 1 份。

六、“模范团干部”所需提交材料清单

1. “模范团干部”申报者电子文件夹要求

- (1) 1 名申报者 1 个文件夹；
- (2) 1 份先进个人申报表；
- (3) 1 份事迹材料（2000 字左右）；
- (4) 1 份事迹材料查重报告（查重报告附带原文）；
- (5) 1 份主修成绩单，或 1 份主修成绩单和 1 份交流成绩单；
- (6) 1 份成绩排名证明；
- (7) 1 份团干部任职证明；
- (8) 破格申报者相关材料。
- (9) 以疫情防控先进典型破格申报者，还需在“东林团委”微信公众号上进行防疫志愿服务时长认证，并提供相关服务证明，或宣传报道情况，或活动图片 3-5 张。

2. 学院“模范团干部”电子文件夹要求

- (1) 学院申报汇总表（按年级排序）纸质版、电子版各 1 份。
- (2) 学院团委（团总支）团干部任职证明纸质版、电子版各 1 份。

七、“十佳大学生”所需提交材料清单

- (1) 1 份“十佳大学生”申报表；
- (2) 1 份事迹材料（2000 字左右）；
- (3) 1 份事迹材料查重报告（查重报告附带原文）；
- (4) 1 份主修成绩单，或 1 份主修成绩单和 1 份交流成绩单；
- (5) 1 份成绩排名证明；
- (6) 1 张生活照；
- (7) 1 张白底证件照；
- (8) 相关事迹或获奖证明。

八、“模范团干部（专挂兼职团干部专项）”所需提交材料清单

- （1）1 名申报者 1 个文件夹；
- （2）1 份“模范团干部（专挂兼职团干部专项）”候选人申报表；
- （3）1 份事迹材料（2000 字左右）；
- （4）1 张生活照；
- （5）1 张白底证件照；
- （6）相关事迹或获奖证明。

九、其他要求

1. 各类申请表，表格大小依据情况自行调整。

2. 各学院团委（团总支）请于 2020 年 4 月 8 日下午 17 点将所有申报材料电子版以压缩包的形式发送至校团委邮箱：nefugqt@nefu.edu.cn。汇总表、学院公示情况说明需学院团委（团总支）书记签字、报送盖章纸质版至校团委（行政楼 0113 室）孟老师处，联系电话 82191800。

3. 本次申报评审为线上方式进行，除特殊标注外，其他材料均以电子版形式上交。

4. 申请材料行文规范：

（1）申请材料的标题为先进个人（集体）事迹材料，标题居中，采用二号方正大标宋简体字体，行距为固定值 30 磅。

（2）正文全文均为三号字，行距为固定值 26 磅，其中数字为 Times New Roman 字体。一级标题采用方正黑体简体字体，二级标题为方正楷体简体字体，除一、二级标题外，其他汉字均为方正仿宋简体字体，每段需首行缩进两个字符。除文章标题及一级标题外，其余字体均需加粗显示。

(3) 申请材料需在页面底端居中插入页码，为四号 **Times New Roman** 字体。

5. 事迹材料网络查重引用比例超过 **30%**者视为抄袭，将取消评选资格。指定查重软件 **<https://www.paperfree.cn/>**

6. 成绩单及成绩排名证明下载渠道

<https://jwc.nefu.edu.cn/info/1021/2679.htm>

附件 14:

“五四红旗团委（团总支）”评选 H5 制作具体要求

为充分利用新媒体平台的传播优势，全面展示院级团委（团总支）的工作成果和经验，校团委在今年的“五四红旗团委（团总支）”评选过程中继续设置 H5 平台展示环节。现将有关要求明确如下。

一、基本要求

1. **放置统一标识。**统一使用宣传标识，各学院 H5 要将其放置于合适的显著位置。

2. **图文比例合理。**集图文声于一体是 H5 的突出优势，各学院团委（团总支）的页面要保持合理的图文比例，相互呼应，相得益彰，文字一定要凝练，修饰性文字不宜太多。

3. **音频搭配恰当。**建议各学院团委（团总支）录制合理的音频搭配到 H5 页面当中，如果可能，最好由团委（团总支）书记亲自录制，校园广播台可以提供录音服务。

4. **注意页面数量。**建议数量控制在 8—12 页，不宜过多。

5. **确保页面美观。**H5 要注意页面的颜色搭配，建议征求具有一定美工设计基础专业人员的意见，合理搭配。

6. **统一发布展示。**校团委将在适当时间对 17 个院级团委（团总支）的 H5 作品进行统一发布，为保证视觉效果和创意吸引，建议各院先期不作发布。

二、制作流程（以“易企秀”为例）

1. 下载

下载手机 APP“易企秀”。

2. 登陆/注册

最下方菜单栏选择“我的”，选择登录方式（可选择校团委账户 **ex10323155504110** 密码 **88888888** 或自行进行账户注册）。

3. 选择模板

左下方菜单栏选择“创作”，挑选合适的模板（最上方“搜索入口”可搜索关键词，方便找到心仪的模板）。

4. 使用模板

免费模板，点击最下方蓝色提示字“使用”；

付费模板，点击“购买”（充值方式为支付宝、微信两种）立即支付。

校团委提供模板，左下方菜单栏选择“我的”点击红色图标“我的订单”选择“模板”。

5. 操作小贴士

（1）编辑入门

点击编辑区域闪烁的文字、图片等，可修改其内容、样式。

（2）切换页面

左右滑动页面，可在多个页面间进行切换。

（3）替换模板

点击左下角模板按钮可选择模板来替换当前页。

（4）增删页面

点击页面正下方页面设置按钮可添加、复制、删除、排序页面。

（5）修改背景音乐

点击右下角更多设置按钮，可修改背景音乐、翻页方式、以

及封面标题和描述（音乐为老师配音，请预先保存为本地音乐，格式为 **mp3**。）

（6）撤销操作

点击顶部撤销按钮，可以撤销当前页操作。

（7）开启自由模式

点击页面正上方小锁子，开启自由模式，可以插入、移动、拉伸文字图片等。

（8）首页要求

统一插入宣传标识 **logo**。

6. 保存与发布

完成所有编辑任务后，点击右上方“去保存”待生成预览后点击右下方“发布并保存”选择“分享”分享给好友，并报送至校团委。